

中国青年科技奖

为选拔培养青年科技人才,鼓励青年科技工作者奋发进取,促进青年科技人才健康成长,中国科学技术协会于1987年提出设立青年科技奖,每两年评选一次,每届授奖人数不超过100名。1994年,更名为中国青年科技奖,由中央组织部、人事部、中国科协共同组织实施。中国青年科技奖面向全国青年科技工作者,十九年来,已选拔出889名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为实现党中央提出的造就一批进入世界科技前沿的跨世纪学术和技术带头人战略目标,建设一支高水平的青年科技人才队伍作出了贡献,得到各级党政领导的肯定,并受到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的欢迎。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会员曹定爱、张宗益分别获第七届、第九届中国青年科技奖。近日,中央组织部、人事部、中国科协发出通知,决定开展第十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推荐与评选工作。

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献身、创新、求实、协作”的科学精神,学风正派。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作出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突出贡献;
2. 在工程技术方面作出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 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取得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1967年1月1日以后出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根据第十届青年科技奖推荐名额分配表,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有一名候选人名额。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会员、符合候选人应具备条件者均可向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申报。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常务委员会将根据通知中的推荐要求,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推选出候选人。

注意事项:

(一)第十届中国青年科技奖候选人数据通过网上传输。中国科协网站(www.cast.org.cn)上设有“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及评审管理系统”。候选人登陆注册后向推荐单位传输电子材料。各推荐单位根据分配的用户名和密码登陆,汇总候选人电子材料,填写推荐意见后一并传输。请在报送书面推荐材料前,完成电子材料的传输。电子材料传输成功后,不能另行更改。

(二)请于2007年2月28日前,将书面推荐材料报送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组织部。书面推荐材料包括:《第十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纸质材料一式十六份;候选人先进事迹材料二份(1500字以内);有关证明材料一份。请勿另附封面。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第十届中国青年科技奖推荐表》在中国科协网站(www.cast.org.cn)下载。

联系地址:北京市学院南路86号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组织部 联系人:李兢 电话:010-62103364 电子邮箱:e03@cast.org.cn